條	號	條文	評量項目-急性一般病床 100 床以上適用	評鑑委員共識
			1.放射治療病人辨識、登錄、運送、治療等作業規範或作業程序及紀錄。	
			(符合)	
			2.放射治療作業之品管政策與程序。(符合)	
			3.抽查放射治療診療相關病歷資料(如:治療計畫、病歷摘要等)。(符合)	
			4.聯合討論會(如:與相關診療科醫師舉行病例檢討會)會議紀錄。(優良)	_
可	2.8.14	放射治療(含核子	目的:	優良項目2所提「安全調查」
		醫學)作業具有完	相關品質指標的監測與分析,確保放射治療(含核子醫學)作業的品質。	係指:發現有危害病人生命安
		備的品質保證措	符合項目:	全之不良事件時,應有主動提
		施	1.診療報告應由放射治療(腫瘤)科專科醫師或核子醫學科專科醫師製	出「調查分析」之作為,以及
			作,且應符合時效,內容詳實。	研議「避免再發生之預防措施」
			2.放射治療(含核子醫學)相關影像檔案管理適當。	的檢討說明。
			優良項目:(下述項目僅限一項未達成)	
			1.品質監測結果發現異常時,應能執行問題調查與原因分析。	
			2.每一年度均針對病人照護品質相關指標(如:診療時效監測、客訴意見	
			處理、檢查品質、診療時效與安全調查等)進行分析,並有相關統計報	
			告,且發現異常狀況時,能進行相關因應措施,及留有紀錄可供檢討。	
			3.應建立品質保證執行過程之管理會議或稽核制度。	
			4.診療紀錄內容完整,且有適當會診機制,能協助臨床診療。	
			5.定期與臨床照護單位召開科際聯合檢討會議,並有會議紀錄可查。	
			[註]	
			符合下列全部條件者,可自選本條免評:	
			(1)未提供放射(含核子醫學)治療服務者。	
			(2)申請「區域醫院評鑑」或「地區醫院評鑑」者。	
			評量方法及建議佐證資料:	
			1.放射治療診療報告完成作業規範。(符合)	
			2.放射治療影像檔案管理機制。(符合)	
			3.放射治療相關品質指標監測紀錄、統計資料及稽核制度之紀錄。(優良)	
			4.排班照會系統或班表。(優良)	

條	號	條文	評量項目-急性一般病床 100 床以上適用	評鑑委員共識
			5.與臨床照護單位召開科際聯合檢討會議紀錄。(優良)	
	2.8.15	各項檢驗、檢查	目的:	1.醫院可以檢討異常危急值之
		步驟,能安全、	建立與執行各項檢驗、檢查結果報告之完整傳送與接收機制,維護病人	定義,並界定真正需要通報之
		確實的執行,且	安全。	內容。
		能提供迅速、正	符合項目:	2.有關異常危急值或檢查報告
		確之服務	1.各項檢驗、檢查應符合適用之標準程序,必要時應於實施前進行病人	之通報、接收、運用與後續處
			評估及對病人或家屬具體說明內容及步驟。	置等相關規範,醫院可依狀況
			2.明訂檢體檢驗、影像檢查、病理診斷等結果報告之遞送路徑,包含正	自訂之。評鑑委員可請醫院舉
			常、緊急作業時間等,並確實將結果報告送達主治醫師或醫療照護團 隊相關人員。	證說明。
			3.應建立緊急且重要之異常值或檢查報告說明及即時通報機制,相關人	
			員對於緊急且重要之異常結果應立即通報給主治醫師。	
			優良項目:(下述項目僅限一項未達成)	
			1.定期或不定期檢討、修正或更新各項步驟及異常值說明。	
			2.緊急醫療及夜間、休假日,檢驗、檢查相關醫事人員採取待命制,應	
			能有效發揮緊急檢驗、檢查的功能,且呼叫的步驟明確,並同時能夠	
			確認提出結果報告的時間。	
			3.對於須於短時間處理重要危急值(如:檢驗之嚴重低血糖、高血鉀、高	
			血鈣等;放射檢查報告之新發現主動脈剝離、氣胸等),應有機制可確	
			認已被完整的收到,而能迅速運用於病人後續的醫療處置。	
			評量方法及建議佐證資料:	
			1.各項檢驗、檢查之標準程序。(符合)	
			2.檢查檢驗及報告完成規範。(符合)	
			3.異常結果(如:危急項目、危急值、異常值等)通報標準作業流程及檢討	
			修正紀錄。(符合/優良)	
			4.異常結果通報與回覆統計、追蹤檢討相關紀錄。(優良)	
			5.緊急檢驗/檢查之作業規範、相關人力排班及照會紀錄。(優良)	